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_\_\_\_\_关岭县普利风电场项目\_\_\_\_\_

建设地点：\_\_\_\_\_安顺市关岭县普利乡\_\_\_\_\_

验收单位：\_\_\_\_\_贵州关岭国风新能源有限公司\_\_\_\_\_

2023 年 7 月 19 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关岭县普利风电场	行业类别	风能发电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贵州关岭国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贵州省水利厅于 2014 年 8 月 8 日下发了《关于关岭县普利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复函》（黔水保函〔2014〕155 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贵州省水利厅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下发了《关于关岭县普利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变更报告书的批复》（黔水保函〔2022〕77 号）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6 年 6 月至 2019 年 5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贵州中水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原方案） 贵州省水土保持科技示范推广中心（变更方案）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贵州省水土保持科技示范推广中心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贵州全锦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湖南中天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贵州省水土保持科技示范推广中心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的规定，2023年8月31日，由项目建设单位贵州关岭国风新能源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关岭县普利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会议。

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贵州关岭国风新能源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和水土保持监测单位贵州省水土保持科技示范推广中心、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湖南中天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施工单位贵州全锦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及邀请专家等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各参见单位代表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专家查看了相关资料，并到现场实地踏勘，对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情况进行了调查和核实。

### （一）项目概况

关岭县普利风电场项目位于关岭县普利乡境内，占地面积37.14hm<sup>2</sup>；工程为新建，项目主要由风机场地区、升压站区、集电及输出线路区、临时施工场地区、新建道路区组成。项目总工期为2016年6月~2019年5月，共计36个月，现已竣工并投入运行。

项目总投资为45763.37万元，其中土建投资6871.54万元。项

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目前，项目所有建设内容已全部建成。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4年3月，贵州中水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关岭县普利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贵州省水利厅于2014年8月8日下发了《关于关岭县普利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复函》黔水保函〔2014〕155号。2018年依据《贵州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项目实际建成后风机位置、土石方挖填总量及表土剥离量等发生变更，属于“重大变更”，需重编报水土保持方案报原审批单位重新审批。因此，2021年10月11日，贵州关岭国风新能源有限公司委托贵州省水土保持科技示范推广中心承担了《关岭县普利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书》的编制工作。2022年4月1日，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组织有关专家对《关岭县普利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书》进行了审查，同年5月27日省水利厅以黔水保函〔2022〕77号文对该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批复。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施工中，排水措施等主要依照主体设计的施工图设计组织施工，未单独进行水土保持专项设计。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办水保〔2020〕

161号)《贵州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黔水办〔2018〕19号)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项目建设规模,本项目需要展开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16年11月,建设单位委托贵州省水土保持科技示范推广中心开展关岭县普利风电场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按功能分区划分了监测分区,选择了29个具有典型特征和代表意义的地面监测点,采用地面观测、调查监测及无人机遥感监测等相结合的方法,于2017年1月—2023年6月,按照监测规程和监测实施方案的要求,对这一监测时段内的水土保持现场监测任务进行监测,最终提交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期内共提交了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26期。

项目按《水土保持变更方案》设计要求,实施了水土保持措施,各项防治措施指标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98.36%;土壤流失控制比为1.32;渣土防护率为92%;表土保护率为96.53%;林草植被恢复率为98.10%;林草覆盖率为44.43%。本项目建设区水土保持措施的总体布局较为合理,防治效果比较明显,有效地减少了项目建设过程中造成的水土流失,六项指标均达到了《关岭县普利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书》(报批稿)的设计目标值。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竣工结算资料,本项目生产运行期水土保持总投资为878.56万元,其中工程措施706.33万元,植物措施49.59万元,临时措施5.24万元,水土保持监测费24.00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53.52万元;独立费用69.49万元,基本预备费23.53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23.53万元。

监测报告认为，项目水土保持工作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调整，在措施布置和工程数量方面进行了优化，更符合实际。项目建设单位重视水土保持工作，水土保持管理制度基本健全，施工管理基本规范。项目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任务，水土保持措施布设基本合理，水土保持效果较好，基本达到了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2021年10月，项目建设单位委托贵州省水土保持科技示范推广中心作为第三方承担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报告编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对水土保持工程监理情况的汇报，审阅了工程档案资料，深入工程现场勘察、抽查了水土保持设施及关键部位工程，检查了工程质量，认真、仔细核对了各项措施的工程量，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现状、水土保持措施的功能及效果进行了评价，提出了相应的评价意见。报告编制组经认真分析研究，编写完成了《关岭县普利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根据监测结果及结算资料分析，项目实施水土保持措施：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2.06 万 m<sup>3</sup>，植物槽 3740m，挡墙 270m，土地整治 17.64hm<sup>2</sup>，沉沙池 5 座，排水沟 5960m，排水管 105m，液力喷播 27088m<sup>2</sup>，三维植被挂网 22051m<sup>2</sup>，喷水泥浆 9445m<sup>3</sup>。

植物措施：栽植乔木 24 株、灌木 2550 株、栽植油麻藤 19140 株，混播种草（黑麦草、三叶草）15.71hm<sup>2</sup>。

临时措施：临时苫盖 1200m<sup>2</sup>，编织袋土袋临时拦挡 500m。

综上，项目水土保持组织管理制度健全，监测监理工作基本到位，水土保持措施布置较为全面，水土保持措施能正常发挥水土流失防治效能，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一级标准，可以进行验收。

#### （六）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根据实际情况，对场地布置和水土保持措施进行了局部调整，总体上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实施了相应的水土保持措施，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具备正常运行条件。项目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 （1）及时修建部分截排水沟；
- （2）及时完善部分新建道路区上下边坡的治理工作；
- （3）加强局部裸露区域的植被恢复工作；
- （4）加强水土保持措施的管护工作。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李海波	贵州关岭国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海波	建设单位
成员	周国富	贵州师范大学	教授	周国富	特邀专家
	吴学义	贵州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吴学义	
	吴恩双	贵州关岭国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场长	吴恩双	建设单位
	冷攀贵	贵州关岭国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值班长	冷攀贵	
	刘凤仙	贵州省水土保持科技示范推广中心	高工	刘凤仙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田兴顺	贵州省水土保持科技示范推广中心	高工	田兴顺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湖南中天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曾明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刘凤仙	贵州省水土保持科技示范推广中心	高工	刘凤仙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罗平	贵州全锦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公司法人	罗平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